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财政局文件(送审稿) 首页

武经开财预〔2020〕431号

标题：关于2020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的通知

主送：开发区（汉南区）住建局

抄送：

单发：

拟印：开发区（汉南区）财政局

起草（拟稿）人：



办文负责（核稿）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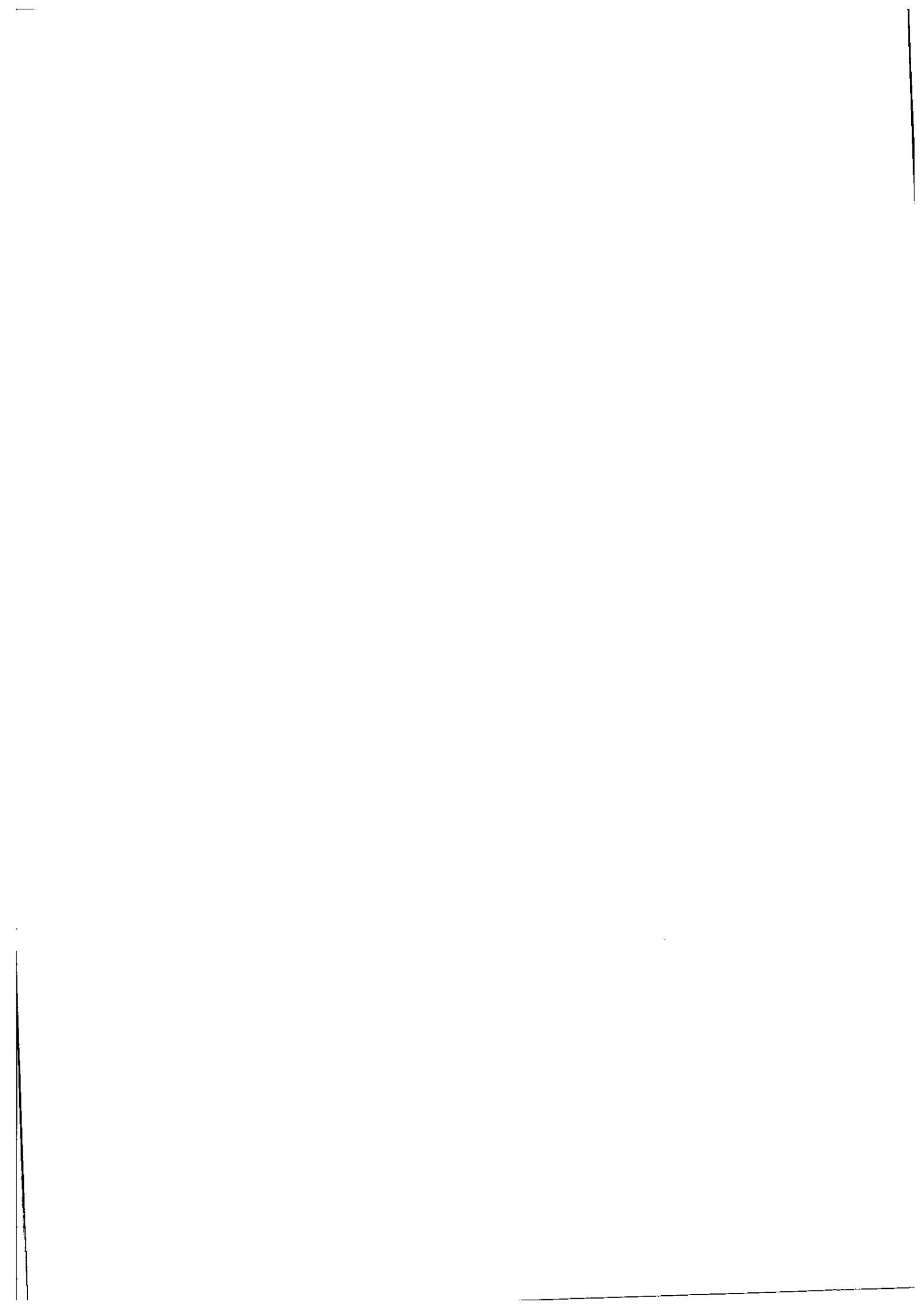
2020.11.30

领导同志批示：

批阅 11/2

阅 11/22

打字：余聪 印制：经建科 初校：余聪 终校：迟莹莹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财政局文件

武经开财预〔2020〕431号

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的通知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住建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的通知（武财建〔2020〕915号）》文件精神，现将2020年交通扶贫资金81万元下达至你单位。

请你单位收到文件后按有关规定及时拨付资金，加快支出进度，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严禁截留、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的通知（武财建〔2020〕915号）

2020年11月27日



2020年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东荆街2020年农村公路县乡道改造工程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刘爱芳		联系电话	1807103749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鄂交发【2020】174号）《关于下达2020年全省公路基础设施建养第七批补助投资计划的通知》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的通知》（武财建【2020】915号）文件精神，省厅下达我区2020年农村公路县乡道改造工程补助资金81万元。为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出行安全畅通，特申请农村公路县乡道改造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主要内容	1. <u>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东荆街2020年农村公路县乡道改造工程</u> ；			
项目总预算	81	项目当年预算	8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预算资金68万元，2019年预算资金172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0年预算资金81万元，预算变动原因根据建设需求。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1
	1. 财政拨款收入			8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1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测算依据及说明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1
		1.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2020年农村公路安防工程			81
		根据《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东荆街2020年农村公路县乡道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施工图预算及省市相关文件精神。			
项目绩效总目标		确保完成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东荆街2020年农村公路县乡道改造工程1.616公里，完成省补资金81万元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乡道改造工程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县乡道改造工程检评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安全畅通保障度	95%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节约率，确保质量和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快速发展。	95%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畅通保障度。	9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环境，创造绿色生态环境。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公路安全可持续发展。	9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无投诉事件，无重大事故发生。	95%	

说明：项目支出明细栏目不应按经济分类填写，按照开展的具体子项目或单独工作任务分类填写

项目绩效目标表

名称	2020 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			
市级主管部门	市交通运输局			
年度目标	完成“十三五”农村公路建设目标任务和全省公路生命防护“455”工程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村公路建设里程(公里)	
			支持国省道安全隐患安防工程建设(公里)	
			支持国省道地质灾害防治项目(个)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经济发展促进作用	明显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环评要求	符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段时期交通需求	适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0%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23 日印发

共印 12 份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建〔2020〕915 号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的通知

各有关区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的通知》(鄂财建发〔2020〕192 号)，现下达 2020 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 万元。支持的工作内容、预算金额见附件。收入列 2020 年“11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通过 2020 年财政年终结算办理。有关要求如下：

一、此项资金中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纳入扶贫资金东岱监控系统。请收到文件后，及时与同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沟通衔接，将资金迅速落实到具体项目，并按有关规定，及时拨付资金，切实

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强资金监管，严谨截留、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配合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根据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及具体项目建设要求，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预算执行中，对资金运行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建设工作取得实效。预算执行结束后，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相应的自评结果。

附件：1. 2020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分配情况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0年省级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第四批)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省 455 工程 5.5 亿元			国务院奖励 5000 万元	省农村公路建设专项资金 17 亿元				
		小计	安防工程	地质 灾害		路网 改善	小计	交通扶贫 资金	“四好农村路” 省政府激励 专项工程	贫困地区 农村公路水毁 一般改善工程
支出科目			2140104	2140104	2140601		2130504	2140199	2130504	2140104
东西湖区	375					375	375			
汉南区	81					81	81			
江夏区	3895	1495	1495			2400	2400			
新洲区	2803	265	265			2538	2171			367
黄陂区	2974	348	348			2626	2626			
蔡甸区	1038					1038	844			194
合计	11166	2108	2108			9058	8497			561